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不产生影响，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内容

变更前采用的会计估计：将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变更后采用的会计估计：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形成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发生减值，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2、变更日期：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原因说明

为更客观反映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简化合并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往来的会计核算，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4、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不产生影响，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往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不产生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往来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0日